

湯瑪凱約翰福音小組研經集

第三十六課：彼得三次不認耶穌 (約十八 15-27)

暖身問題：當你成長之時最欽佩誰？那人有甚麼生命的特質讓你想要效法他？

在我接近二十歲之前那幾年，心裡充滿了一大堆的問題，就像當時的許多年輕人那樣。心靈中感覺無比的飢渴，卻無法得到滿足。那時我們的問題大概不外乎：我是誰？我要前往何處？這地球正在發生著甚麼事？我受造是為了甚麼？是否真的有神？如果神真的存在，那麼祂正在地球上作些甚麼？祂為甚麼容許惡事發生？

為此我定意出去尋找答案。那時我既有錢，也有時間；因為我幫助父親出海捕魚，比我同樣年齡的年輕人在收入方面多了好幾倍。而且我工作起來非常自由，因為只要能夠找到人替代我的崗位，父親就會容許我出去到處旅遊，直到我自己想要回來。我到過這地球的五大洲，想要尋找我生命的意義。

這尋找的結果就是，有一天我決定將自己降服於主耶穌基督之下，並且願意委身於祂。既然發現了其所尋找的真理就是耶穌基督這一個人，我覺得我終於走到了尋找的盡頭了。然而現在看來，那只不過是另一個開端而已。從那時起，我就開始更多地追求如何去更深認識祂，與祂建立關係。當我如此行，我的價值觀和生活習慣就逐漸被改變了。幾年以後我感受到神的呼召臨到我，當我讀著聖經，神的話語深深地抓住了我的心，既然知道我的時候到了，就辭去了自己父親商業漁船上的工作。那是一段關於耶穌呼召門徒的經文：

耶穌在加利利海邊行走的時候，看見兄弟二人，就是名叫彼得的西門和他的弟弟安得烈，正在把網撒到海裡去；他們是漁夫。耶穌就對他們說：「**來跟從我，我要使你們**作得人的漁夫。」他們立刻撇下網，跟從了祂。耶穌又往前走，看見另一對兄弟，就是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約翰，正和父親西庇太在船上整理魚網，祂就呼召他們。他們立刻離了船，別了父親，跟從了耶穌。(太四 18-22)

如果我問你，耶穌基督在這段經文裡面講的是甚麼意思？你可能會回答，祂呼召了兩對兄弟，他們原是捕魚的，祂卻叫他們要成為得人的；你說的確實沒有錯，然而那天我讀的時候，卻有一個印象「**我要使你們**」特別浮升出來，這正是耶穌對每一個委身於祂的人所要成就的工作。祂對他們的呼召就是前來**就近**祂、跟隨祂，祂就要在他們的生命中工作，結果是「**祂要使他們**」成為得人的漁夫。在下面我預備更仔細地思考，這個觀念對於我們每個跟隨祂的人的意義，祂的應許是說「**我要使你們**」成為得人的漁夫。

更新轉變的過程

如果我問你，你在工作中作了些甚麼？假設你是個藝術家，那麼你會說你是在創作圖畫；如果你是個麵包師，那麼你會說你在烘焙麵包。我們每個人一生中總是在作某些東西的，不是嗎？我目前的工作是講道和寫作，我的期待是能夠成為主耶穌基督手中有用的器皿，來為主帶出一些門徒。而耶穌基督正在作的，就是要培養出一群又一群被祂更新改變過，又大有能力的神國度的門徒。門徒基本上就是學徒，或即跟隨者；意思是說，他們願意拋棄自己舊有的生活方式，來跟隨耶穌基督，並且開始過一個順服耶穌基督以及順服祂的國度目標的生活。

讓我們來看另外一段經文，以幫助我們瞭解神正在我們生命中進行的事：

「因為神預先知道的人，祂就預先命定他們和祂兒子的形象一模一樣，使祂的兒子在許多弟兄中作長子，祂預先命定的人，又呼召他們；所召來的人，又稱他們為義；所稱為義的人，又使他們得榮耀。」(羅八 29-30)

如果我們生命的目的只是找到耶穌基督，那麼一旦祂已經住到我們裡面了，祂為甚麼不立即帶我們回天家，卻讓我們繼續留在這世界呢？除了尋找到耶穌基督之外，我們的一生還當做些什麼？

是的，除了找到耶穌基督之外，我們這一生還需要作些別的事，這正是我在跟隨祂 36 年期間所經歷到的。神是要使用我們信主之後的餘生，來從我們裡面徹底更新變換我們，好叫我們愈來愈像祂。保羅論到這個過程，是從我們一信主就立即開始了，當我們願意順服聖靈的引領，這個過程就會慢慢起動，而且隨著時間愈來愈增加。

「我們眾人臉上的帕子既然已經揭開，反映主的榮光，就變成主那樣的形象，大有榮光。這是主所作成的，祂就是那靈。」(林後三 18)

這裡的「變成」在原來的希臘文中是使用 metamorphoo 這個字，意思是「蛻變」，就像毛毛蟲蛻變成蝴蝶那樣根本的、徹底的改變。當使用於基督徒生命上的改變，通常就用更新變換來表達，這是一種屬靈的、看不見的過程。這種轉變從我們還活在這世上的日子就已開始。(註 1：關鍵字研究用聖經，亞洲傳媒行銷集團出版社，3565 metamorphoo，第 1651 頁。)使徒約翰也講到這種神正在我們裡面進行著的轉變，說：

「親愛的，現在我們是神的兒女，將來怎樣，還沒有顯明；然而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因為我們必要看見祂本來是怎樣的。凡對祂存著這盼望的，就潔淨自己，像祂一樣的潔淨。」(約壹三 2-3)

詹姆斯·米勒寫過一句名言：「一個人被埋藏之後，唯一能夠隨著送葬者一起回來的，就是他的人格，因為人格是不可能被埋藏的。這個人是怎樣的人會一直留

傳到後世，不至於被遺忘。」(註 2：《十二位平凡的人》，約翰·麥克亞瑟，W 出版集團，第 47 頁。) 亨利·沃德·比奇如此表達：「快樂並非人生的終點，人格才是。」一旦我們成為基督徒，神就開始塑造我們的生命，好叫我們成為一個有品格的人；而我們的品格可以透過我們對於試煉和痛苦的反應，得到衡量。湯瑪斯·查默斯關於人的品格或人格也如此說：「我們死亡入土時的人格如何，我們在復活之時的人格也如何。」

自從我蒙召全時間服事主的這些年來，我訓練又幫助許多領袖進入全時間的事奉，或者進入平信徒的領導層。教會愈大，就必須有愈多的領袖蒙召，得到訓練和裝備。人們通常不認為自己在教會裡能夠成為領袖，因此當我邀請他們出來作小組長的時候，他們常會大吃一驚。我尋找小組長人選最基本條件就是對神、對人的愛。至於任何其他的方面，幾乎全都可以經由教導而得到裝備。有時候我也會看這個人是否有冒險的精神，還有他是否有福音外展的心腸。說了這麼多，現在讓我們繼續來思考神如何使我們成為一個合神心意的人？還有我們如何與神同工？神如何塑造我們的品格，以準備我們可以迎接永恆？約翰福音書中有關彼得的段落，其實可以幫助我們看見神如何在一個人裡面工作。

當耶穌基督呼召彼得的時分，祂已經看見他的屬靈基因中具備了領袖恩賜的素質；彼得敢於冒別人所不敢冒的險。耶穌基督一邀請他說：「來吧！」彼得就從船上下來，行在水面上，走向耶穌那裡去。(太十四 30) 他有勇氣去攻擊大祭司的僕人馬勒古，削掉他的右耳以便防衛耶穌基督。(約十八 10) 我們也看見他對耶穌基督的順服，當耶穌對他說：「把船開到水深的地方，下網打魚！」他就說：「主啊，我們整夜勞苦，毫無所得，不過，我願照祢的話下網。」(路五 4-5)

一個領袖身上的哪些性格特質有助於讓你信任他？

儘管彼得有上述不少的優點，卻也有一些瑕疵必須被煉淨，才足以讓他承擔起教會柱石之重責大任。神對彼得的未來有著偉大的計劃，因此耶穌基督必須在他身上下足工夫，才能夠使他適合於未來所必須扮演的角色。影響彼得屬靈成長的一些性格上的瑕疵就是他不夠謙卑，還有傲慢的態度，說話和行事過分衝動。在逾越節晚餐的時候，聖經記載「門徒中間又起了爭論：他們中間誰是最大的。」(路二十二 24) 你知道嗎？這個爭論有可能是彼得挑起的！那晚因為猶大坐在上席（至少猶大坐得十分靠近耶穌基督而讓祂可以直接遞餅給他），所以彼得心裡就火大了，而且引發爭論。(約十三 26) 在這一爭論結束後，耶穌告訴彼得說仇敵要搖撼他的信心：

「西門，西門，撒但設法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的信心不至失掉。你回頭的時候，要堅固你的弟兄。」彼得說：「主啊！我已經準備好要跟祢一同下監，一同死。」耶穌說：「彼得，我告訴你，今天雞叫以前，你會三次說不認得我。」(路二十二 31-34)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這話讀起來很費解，它告訴我們說「撒但設法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這裡中文很清楚，是複數的「你們」。然而其中撒但「設法要」在原文中意思非常強，含有「強烈要求」的味道，因為撒但手中剛剛得到了一個最現成、有關彼得的把柄，他如此引發爭論、行在血氣中，彼得應該不可以算是麥子、而該算是糠，因此他的份豈不是必須像糠一樣被篩掉麼！撒但的意思是說，牠要取得耶穌基督的允許，把彼得像糠一樣篩掉！當作廢物。可是耶穌基督告訴他：「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的信心不至失掉。你回頭的時候，要堅固你的弟兄。」(路二十二 32) 耶穌基督渴望在祂的國度中繼續使用彼得，因此祂容許撒但來挑戰彼得的信心。

神容許彼得去經歷這個考驗的目的何在？耶穌基督告訴他，說：「彼得，我告訴你，今天雞叫以前，你會三次說不認得我。」神必須讓彼得被破碎，他才看得見自己性格中的瑕疵和缺陷。這個考驗能夠揭露出當彼得的朋友不在場的時候，他裡面真實的樣子會是怎麼一回事。慕迪曾經說過：「品格就是一個人暗中所作的。」有沒有可能神為了我們的好處，而設計出這一類的考驗，以便顯明我們真實的樣子來煉淨我們的品格？祂真的會不厭其煩地作這種事嗎？你一下子就可以想到舊約中約伯的實例來，不是嗎？(伯一 9-12) 另外一個好例子就是以色列這個國家。神吩咐：

「你也要記念耶和華你的神這四十年在曠野引導你的一切路程，為要使你受苦，要試煉你，要知道你心裡怎樣，看看你肯守祂的誠命不肯。祂使你受苦，任你飢餓，把你和你的列祖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使你知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更要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這四十年來，你身上的衣服沒有穿破，你的腳也沒有腫起來。因此你心裡要明白，耶和華你的神管教你，好像人管教他的兒子一樣。」(申八 2-5)

神帶領以色列人在曠野中四十年，為要使他們謙卑，試煉他們。讓我們來思考這個問題：「神早已知道他們、還有你我的心嗎？」祂當然知道。這樣，祂為甚麼還要考驗我們呢？豈不是為著我們的好處麼！因為天上的神想要讓我們以祂的眼光看我們自己，唯當我們的眼睛被打開，看見了自己的敗壞、還有無能為力，我們才會知道必須與祂一起來勝過一切的瑕疵、軟弱與盲點。

你能夠想到自己的一生中有甚麼事件，是叫你的生命被大大更新改變的？而且其結果也叫你的性格被扭轉、並且改變了。

屬靈的更新變換並不是我們靠著自己可以作成的，因為這是聖靈在我們生命中的工作；這一工作始於耶穌基督向我們給出的啟示，祂讓我們看見自己的心。就彼得的情況而言，他對於耶穌基督所給啟示的回應，是相信祂的預言絕對不可能發生，因為他說自己「已經準備好要跟耶穌基督一同下監，一同死。」他說這話是非常真誠的，然而他不知道自己屬靈的軟弱和瑕疵。這是完全無法說服彼得的，他拒

絕相信主耶穌的預言，因為他對於自己性格的強度有把握，他認為自己可以跟隨耶穌基督直到死地。他對於自己太有自信了！

彼得信心的考驗

在作完這麼長的說明之後，讓我們開始來讀本課的經文，看看耶穌是如何破碎彼得的心，並讓他看到自己性格上的瑕疵：

西門·彼得和另一個門徒(約翰) 跟著耶穌；那門徒是大祭司認識的。他跟耶穌一起進了大祭司的院子，彼得卻站在門外。大祭司所認識的那門徒出來，對看門的婢女說了一聲，就帶了彼得進去。那看門的婢女對彼得說：「你不也是這個人的門徒嗎？」他回答說：「我不是。」因為天氣寒冷，僕人和差役就生了炭火，站著取暖；彼得也和他們站在一起取暖。那時，大祭司查問耶穌有關祂的門徒和祂的教訓的事。耶穌對大祭司說：「我向來對世人講話都是公開說的，我常常在會堂和聖殿裡，就是在所有猶太人聚集的地方教導人，暗地裡我並沒有講甚麼。你為甚麼查問我呢？問問那些聽過我講話的人吧，他們知道我講過甚麼。」耶穌說了這些話，站在旁邊的一個差役，就打祂一巴掌，說：「你竟敢這樣回答大祭司嗎？」耶穌對他說：「如果我講錯了，你可以指證錯在哪裡；如果我講對了，你為甚麼打我呢？」亞那仍然綁著耶穌，把祂押到大祭司該亞法那裡去。西門·彼得仍然站在火旁取暖。有人對他說：「你不也是祂的門徒嗎？」彼得否認說：「我不是。」有一個大祭司的僕人，就是彼得削掉耳朵的那個人的親戚，對他說：「我不是看見你跟祂在園子裡嗎？」彼得又否認，立刻雞就叫了。(約十八 15-27)

耶穌基督在客西馬尼園被捕時大概已經是半夜，祂被綁起來，經由汲淪溪，先被帶到亞那面前。亞那是當年的大祭司該亞法的岳父。這個大祭司的宮殿位於聖殿的西南邊，整個宮殿的院落相當大，入口處有個前院，約翰把彼得帶進去以後就自己往內院去了；可能因為天氣滿冷的，彼得就走到有人在烤火的下邊的院子，和差役一同坐著烤火。(可十四 66-67) 看起來亞那和該亞法都住在同一個院落中；原來亞那是大祭司(主後 6-15 年)，然後由該亞法承繼大祭司的職分，一直到主後 36/37 年。這大祭司的職份本應是終身職 (民三十五 25)，可見亞那時仍然在這個腐敗的祭司體系中掌握實權。該亞法承繼亞那作大祭司的決定，是出於彼拉多的前任羅馬總督葛拉塔斯之手。

約翰說到：「那一隊兵和千夫長，以及猶太人的差役拿住耶穌，把祂綁起來，先帶到亞那面前。」(約十八 12) 馬太說明有「一大群拿著刀棒的人來到，他們是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派來的。那些逮捕了耶穌的人，把祂押去見大祭司該亞法。那時經學家和長老已經聚集在那裡了。彼得遠遠地跟著耶穌，直到大祭司的官邸。他進到裡面，和差役坐在一起，要看事情怎樣了結。」(太二十六 47, 57-58) 你可以很容易想像著這一大群好幾百個人拿著刀棒，帶著燈籠，沿著蜿蜒的山路又跨過汲淪溪、浩浩蕩蕩地來到大祭司的官邸，彼得和約翰跟著耶穌；約翰是大祭

司認識的，他跟耶穌一起進了大祭司的院子，彼得卻站在門外。是後來約翰再出來，「對看門的婢女說了一聲，就帶了彼得進去。」(約十八 16) 似乎彼得被這裡陰森森的環境一下子就鎮懾住了。

你想當彼得這一路遠遠地跟隨大隊人而來，他心中會有哪些念頭閃過呢？

從進了客西馬尼園開始，彼得似乎就走了樣。一直到他砍了大祭司的僕人一刀，他不懂耶穌為甚麼會說：「把刀收入鞘裡去！父給我的杯，我怎能不喝呢？」難道他作錯了甚麼事嗎？他可能也會奇怪，為甚麼耶穌基督毫不抵抗而束手就縛呢？特別當祂說了一聲：「我就是。」那一大堆人就往後退，倒在地上。可是祂怎麼根本不想逃呢？特別當他看見耶穌基督被帶進大祭司的官邸，心中似乎更產生一種警訊，剛才砍了大祭司的僕人一刀，削掉他的右耳；幸好耶穌基督立即把那人醫好了，然而這可能會被當作殺人未遂的死罪，千萬不要讓人認出他來，否則麻煩可就大了！對於那一隊羅馬兵，他實在也心存恐懼。在約翰的敘述中，他把自己的名字隱藏了，說有一個門徒是大祭司認識的，就讓他進去了。大家都知道那門徒就是約翰，為甚麼大祭司和他的僕人會認識一個加利利的漁夫呢？其實原因很簡單：約翰和雅各的父親名叫西庇太，他所經營的是加利利海魚產的大批發產銷生意；身邊還有幾個雇工。(可一 20) 有可能西庇太還把生意擴展到耶路撒冷，而且還經常供應大祭司家族加利利海的鹹魚。因為這緣故約翰可能不時會押送魚貨來到大祭司的官邸，難怪大祭司和他的僕人會認識約翰了。只有約翰福音記錄了那個被彼得砍了一刀的僕人名叫馬勒古，顯示約翰認識他。

「西門·彼得和另一個門徒跟著耶穌；那門徒是大祭司認識的。他跟耶穌一起進了大祭司的院子，彼得卻站在門外。大祭司所認識的那門徒出來，對看門的婢女說了一聲，就帶了彼得進去。那看門的婢女對彼得說：「你不也是這個人的門徒嗎？」他回答說：「我不是。」因為天氣寒冷，僕人和差役就生了炭火，站著取暖；彼得也和他們站在一起取暖。」(約十八 15-18)

上述經文顯示，是門徒約翰首先進了門，然後去徵求許可，然後才帶著彼得進入院子當中。當彼得等候在大門外時，我們不妨想像彼得的心中其實是七上八下的。畢竟，他知道剛剛他傷了大祭司的僕人馬勒古，很有可能被士兵發現並抓起來。他可能開始疑惑起來而自問著：他站在這裡幹甚麼？他要進去作甚麼？他能夠解救得了主耶穌基督嗎？他努力試著勇敢起來，儘可能地靠近他的主。在約翰福音的敘述中，似乎有意無意之間，一個明顯的對比形成了：一方面主耶穌基督在亞那面前的勇氣，另一方面卻是彼得的猶豫不定和膽怯，甚至還似乎自然而然地在一個婢女面前撒起謊來。當約翰帶了彼得進去，請注意仇敵如何使用那個看門的婢女，使用負面的方式來對彼得說：「你不也是這個人的門徒嗎？」這讓彼得輕易地落進了撒但的圈套，而回答說：「我不是。」撒但的試探在開始的時候常是不露痕跡的，等你上鉤之後就愈陷愈深，無力自拔了。

到底是甚麼原因讓堂堂的大使徒彼得，在看門的婢女面前竟然不敢承認自己就是耶穌的門徒呢？有沒有可能他擔心這個婢女會去叫羅馬兵丁來捉他？我們真的不知道彼得的心中害怕的是甚麼。這時約翰可能在這裡呢？也許他正在聽亞那審問耶穌基督吧。路加福音記載，彼得第一次不認主之後，「他們在下院內生了火，一同坐著，彼得也坐在他們中間。」(路二十二 55) 對於彼得的否認，顯然那個婢女是不相信的，如今既然彼得的臉孔曝露於火光之下，這就給了她一個機會好好從遠處觀察他。

第二次不認主

似乎彼得的第二次不認主發生於一小段的對話之後，而且是在一些人的面前，因為馬太福音告訴我們：

「彼得坐在外面的院子裡，有一個婢女走過來對他說：『你也是和加利利人耶穌一夥的。』彼得卻當眾否認，說：『我不知道你說甚麼。』」
(太二十六 69-70)

約翰有一個相當細心的觀察，說：「因為天氣寒冷，僕人和差役就生了炭火，站著取暖；彼得也和他們站在一起取暖。」(約十八 18) 在希臘原文中約翰特別指明這盆火是焦炭所生的炭火，有趣的是，後來約翰另外記載了加利利海邊的一盆炭火，說：清早的時候，耶穌站在岸邊；門徒卻不知道祂就是耶穌。耶穌對他們說：「孩子們，打到魚沒有？」他們回答：「沒有。」耶穌說：「把網撒在船的右邊，就可以得著。」他們就把網撒下去，可是拉不上來，因為魚太多。耶穌所愛的那門徒對彼得說：「是主！」西門·彼得一聽見是主，就立刻束上外衣，縱身跳進海裡。其他的門徒，因為離岸不遠，就坐在小船上，把那網魚拖過來。他們上了岸，就看見那裡有一堆炭火，上面有魚有餅。耶穌對他們說：「把你們剛才打的魚拿幾條來。」(約二十一 4-10) 這裡耶穌基督是在一堆炭火旁要重建彼得的信心，約翰記得彼得也是在一盆炭火旁第二次不認主。試探常常都是這樣臨到我們的：當我們讓給仇敵一寸，他就攻佔一尺；當我們讓給仇敵一尺，他就攻佔一丈；當我們讓給仇敵一丈，他就攻佔一里。我們千萬必須警覺，不可讓我們的生命有一絲一毫向我們靈魂的仇敵妥協。我們看不見任何的證據，顯示大祭司的僕人們會對彼得採取甚麼行動，是他自己的恐懼造成他接二連三地否認主。

當這樣的事情在下院中進行的時候，約翰讓我們注意到亞那大祭司的地方正在進行的事。亞那想先從耶穌基督口中套取一些情報，以便稍後清早在公議會的正式審訊中運用，到時候該亞法、迦瑪列，以及七十個長老都會出席。在所有的法庭上，殘暴和不公都是非法的，但是亞那和他的手下全然不顧。耶穌因為沒有被脅迫而講說關於祂的門徒以及祂的教導的事情，臉上被打了一拳。亞那是想找到線索，這樣就可以在比拉多的面前控告耶穌的罪行，但是耶穌拒絕回答他的查問，因為審訊的過程是非法的。當耶穌拒絕給亞那任何把柄的時候，亞那把祂發送到該亞法那裡。在那裡，該亞法和迦瑪列一同進行了不合法的審訊。聖經記載：那時，大祭司(亞那) 查問耶穌有關祂的門徒和祂的教訓的事。耶穌對大祭司說：「我向來對世人

講話都是公開的，我常常在會堂和聖殿裡，就是在所有猶太人聚集的地方教導人，暗地裡我並沒有講甚麼。你為甚麼查問我呢？問問那些聽過我講話的人吧，他們知道我講過甚麼。」耶穌說了這些話，站在旁邊的一個差役，就打祂一巴掌，說：「你竟敢這樣回答大祭司嗎？」耶穌對他說：「如果我講錯了，你可以指證錯在哪裡；如果我講對了，你為甚麼打我呢？」亞那仍然綁著耶穌，把祂押到大祭司該亞法那裡去。(約十八 19-24)

彼得第三次不認主

彼得第三次不認主的時間，正好發生於耶穌基督從亞那的地方被押到大祭司該亞法那裡去的時候。這時彼得那邊出現了一個目擊的証人，叫他頓時緊張得面容大驚失色。因為約翰如此記載：

「有一個大祭司的僕人，就是彼得削掉耳朵的那個人的親戚，說：『我不是看見你跟祂在園子裡嗎？』彼得又否認，立刻雞就叫了。」(約十八 26)

這個目擊証人的壓力加上周圍另外幾個人，使得他連連發咒起誓：如果他真的認識祂，那就不得好死。聖經記載：

「過了一會，站在那裡的人前來對他說：『你的確是他們中間的一個，因為一聽你的口音就認出來了。』**彼得就發咒起誓說**：『我不認識那一個人。』立刻雞就叫了。彼得想起耶穌所說的那句話：『雞叫以前，你會三次不認我』，他就出去痛哭。」(太二十六 73-75)

好像在彼得第二次和第三次不認主之間，有了一個小時的差距；因為路加的記載非常明確，他詳細地告訴我們是一個小時後。當彼得面對來自馬勒古親戚的壓力時，他感到恐慌，因為他的口音將他出賣了，他可能會被起訴。路加告訴我們，正當彼得不承認耶穌基督的時候，他聽見了雞叫，並且抬眼，卻和正被送離亞那院子的耶穌四目相對。路加福音如此說：

「大約過了一小時，又有一个人肯定地說：『這人真是和祂一夥的，因為他也是加利利人。』彼得說：『你這個人，我不知道你說的是甚麼！』**他還在說話的時候，雞就叫了。主轉過身來看彼得**，彼得就想起主對他說過的話：『今天雞叫以前，你要三次說不認得我。』他就出去痛哭。」(路二十二 59-62)

這裡特別之處在於，路加不只說到彼得還在說話的時候，雞就叫了；而且這時主耶穌基督從亞那的地方被押出來，祂轉過身來看彼得，他們有一瞬間四目相對，彼得就想起主對他說過的話。當彼得三次拒絕不認耶穌時，他聽到了雞叫，並且立時想起耶穌曾對他說過的話。然而我相信，在他們四目相對的時候，祂的眼神並沒有憤怒或者指控，只是深深的凝視，原文中所用的字是 *emblepo*，就是這個意思。這樣的四目相對，似乎於一瞬間喚醒了彼得的迷惘，結果他就出去**痛哭**了。翻譯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成「痛苦」的希臘字，意思是指強烈的、不受控制的抽噎。他的頭是低垂的，而他的肩膀因為羞愧抓住他而不住的抽搐。有趣的是聖經學者關於這裡所說的「雞就叫了」，有不同的解釋和看法。根據猶太人有關禮儀方面的規定，在耶路撒冷的城區是不可以養雞的，但我們不能確定這一法規是否被遵行。更進一步說，我們永遠都不能確定一隻雞會不會叫，不是嗎？然而，羅馬軍隊一向有換班的規矩，晚上從 6 點到 9 點，9 點到 12 點；從午夜 12 點到 3 點，3 點到 6 點，一共被分成四個更次。到了第三個更次完畢，守夜的兵丁就要換班；因此，為了提醒換班的時間到了，他們在凌晨 3 點鐘就會吹號角；這種號角聲在拉丁語中叫作 gallicinium，在希臘話中叫作 alektorophonia，兩個字的意思同樣是「雞叫」。這樣，耶穌基督對彼得所說的那句話也可能是：「我實在告訴你，今天晚上守夜的兵丁吹響『雞叫』以前，你會三次不認我。」(太二十六 34) 這時，當彼得還在說話的時候，雞叫的號角聲響遍了耶路撒冷，耶穌基督轉過身來看彼得，他們有一瞬間四目相對，彼得就想起主對他說過的話。(註 3：威廉·巴克萊，《每日查經》約翰福音，第 229-230 頁。聖安得烈出版社，愛丁堡。) 我們可以如此總結上面的討論說：主耶穌有可能是在預言會有一隻公雞會啼叫(何時啼叫不確定)，然而也有可能是在說羅馬兵丁於換班時號角的雞叫聲會響起(時間很確定是在第三個更次結束時)，而在雞叫聲之前彼得會三次不認祂。不管作怎樣的解釋，這都是一個預言，而且很快就在痛苦中應驗了。

聖經詳細記錄了彼得如何否認主，但是也記錄了彼得如何即時悔改。彼得的心全都破碎了，然而他迅速地悔改。我們當中有多少人曾經跌倒又否認主呢？我們不認主可能不像彼得在嘴巴上那麼直接，可是我們在一生中難道不曾在行動上表現出我們不認主麼？這段痛苦的經文其實是為著我們而寫的，好叫我們清楚看見神的憐憫和完全的饒恕。神常會容許我們經歷痛苦，因為這樣的經歷常是我們最好的老師。

你想神正透過你現在生命中的經歷，來教導你些甚麼呢？你已經明白那些功課了嗎？

通常是在我們最痛苦的時候，我們跌到谷底，我們的驕傲破碎了，我們的自滿自足也消失了，這時候我們才懂得開始仰望我們的磐石，救主耶穌基督。

從這個角度來看，悔改和破碎實在是一個蒙福之地。當我們還自以為有能力爭戰，神常會讓我們繼續靠著自己的力量去爭戰。唯有當我們認識到自己在靈裡是如此的貧窮和破碎，我們才會超越自己而開始去仰望神的憐憫和恩典。也就是在這個時候神介入並且出手為我們爭戰了。這就是保羅所經歷的：祂卻對我說：「我的恩典是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讓基督的能力臨到我的身上。因此，我為基督的緣故，就以軟弱、凌辱、艱難、迫害、困苦為喜樂，因為我甚麼時候軟弱，甚麼時候就剛強了。(林後十二 9-10) 大衛也透過他的經歷，說：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神所要的祭，就是破碎的靈；神啊！破碎痛悔的心，祢必不輕看。」(詩五十一 17)

我們破碎之處也就是神介入並且出手拯救、醫治又重建我們之處。神容許我們的生命中發生這些考驗和試煉，因為祂正在建造我們，好叫我們可以與祂共度永恆。我自己的考驗和試煉發生於當我尋求將自己的家庭帶回美國，好叫我妻子可以和她的家人團聚之時。我試過無數的方法要把他們帶回家，因為我的妻子已經陪我在英國牧會 16 年，她開始渴望回家與她父母親團聚。由於我簽證的問題，神就使用這事來熬煉我。我內心深信這是我必須走的道路，而問題是我需要學習等候祂的時機。這樣我所進入的神的訓練學校遠大於聖經學校，遠多於頭腦的知識。祂所提供的訓練包含了許多的破碎以及憂傷痛悔的心。自我從 1977 年歸信基督之時，我學到一樣，那就是神通過使我們的親身經歷成為一所學校，來教導我們，以準備我們迎接永恆。祂在每一天的生活中塑造我們的品格，可能有些日子讓人難以接受，譬如家人的離世、長久地等待應許、經濟上的需要、生病的孩子，等等，這個清單可以一直列下去。於我而言，就是需要那張簽證來把我所愛的人帶回家。最後當神的時機成熟，神在我身上所要作的工作也完畢了，祂就憐憫我們，讓有如天大的困難消失了。聖經有一句話很美，說：「耶和華要為自己的子民伸冤，為自己的僕人難過，因為耶和華看見他們的能力已經消逝，他們的儲備業已用盡，他們再也無能為力。」(申三十二 36)

先知耶利米有一個故事非常有意思：耶和華有話臨到耶利米，說：「起來，下到陶匠的家裡去，在那裡我要使你聽到我的話。」我就下到陶匠的家裡去，見他正在轉盤旁工作。陶匠用他手中的泥所做的器皿壞了，他就用這泥再做別的器皿，照著自己的意思去作。於是耶和華的話臨到我，說：「以色列家啊！難道我不能待你們像這陶匠所作的一樣嗎？」這是耶和華的宣告。(耶十八 1-6) 在這裡神教導耶利米，也教導彼得和我們每一個人，祂要透過破碎我們來重新塑造我們成為合祂心意的器皿。在神能夠使用我們之前，祂必須先在我們身上作好一些工作。陶匠說：「除非神已經叫一個人深深地破碎了，否則我懷疑神是否能夠大大地祝福他。」當然神不會故意傷害我們，祂實際是要醫治和重建我們；而在這個過程中我們是需要被更新改變；對我們來講改變真正是不容易的。

你目前正在經歷怎樣的考驗呢？在小組中別人要如何來為你禱告呢？

當神在塑造一個合祂心意的器皿之時，祂所需要的就是一顆破碎的靈以及憂傷痛悔的心。這裡所謂破碎的靈是甚麼意思呢？破碎乃是神在一個人生命中的工作，導致他已經來到一個地步，願意完全放下自我，而全然仰賴並且倚靠父神的關照。有一位名字叫作約翰·柯林森的英國教區牧師如此解釋甚麼叫作破碎，他舉出許多實例，說：

第一，當我為了遵行神的旨意而必須遭受朋友、弟兄的誤解，我會記得耶穌基督也曾經遭受祂弟弟們的誤解，又不相信祂；這時我仍願意低頭順服，又接受這

樣的誤解，這就叫作破碎。第二，當我被錯誤地誣衊，甚至刻意地曲解，我會記得耶穌基督也曾經受人誣告，然而祂卻依然靜默不言；這時我仍願意承擔這樣的指控，而不為自己辯護，這就叫作破碎。第三，當別人故意忽略我，而挑選另外的人，我會記得耶穌基督也曾經面對別人的拒絕，說：「不要祂！要巴拉巴！」這巴拉巴是個強盜。(約十八 40) 這時我仍願意低頭接受這樣的棄絕，這就叫作破碎。第四，當我的計劃被拋在一旁，又看見自己畢生的心血，因著別人的野心而付諸東流，我會記得耶穌基督也曾經任人領祂去釘十字架，又被推進那種失敗的地位；這時我仍願意低頭接受這樣的不公義而毫無苦毒，這就叫作破碎。第五，當我為了與神和好而謙卑地認罪又賠償，我會記得耶穌基督也曾經遭受人的羞辱，卻存心謙卑順服以致於死，甚至死在十字架上；這時我仍願意低頭順服，又預備好接受更多的攻擊和羞辱，這就叫作破碎。第六，當我因為是基督徒而被人佔便宜，又隨意霸佔我的財物，我會記得耶穌基督被釘上十字架之後，他們就把祂的衣服拿來，分成四份，每個兵一份。正如經上所說的：「他們分了我的外衣又為我的內衣抽籤。」士兵果然這樣作了。(約十九 23-24) 這時我仍願意低頭喜樂地接受他們這樣的霸佔，知道這是為了祂名的緣故，這就叫作破碎。第七，當別人強橫、無可饒恕地欺負我，我會記得耶穌基督被釘在十字架上的時候，也曾經對父神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不知道自己所作的是甚麼。」(路二十三 34) 這時我仍願意低頭接受父神所容許他們對我作的任何行為，這就叫作破碎。第八，當別人期待我作不可能完成的事，遠遠超越我的時間和體力，我會記得耶穌基督說過：「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應當這樣行為的是記念我。」(路二十二 19) 這時我就願意為著自己只顧自己、少有犧牲為人的精神而悔改，這就叫作破碎。

禱告：父神，我們記得彼得如何經歷試煉而成為神國度的偉人，而且看見祢如何超越他的短處並且重用他。求祢繼續在我們每一個人身上工作，像陶匠用他手中的泥那樣來塑造我們；好叫我們可以愈來愈像祢，而得以成就祢在我們身上的計劃與命定。阿們！

Pastor Keith Thomas.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

Website for free bible studies: www.groupbiblestudy.com